

(九十六) 本院丁委員守中，因中國大陸啟動 2025 年製造強國計畫，規劃在中國的「紅色供應鏈」，直接影響台灣電子大廠，若中國收回生產主導權，台灣廠商若不尋求產業轉型，勢必受到「紅潮」的嚴重影響。經濟部應主動了解此一改變產業結構的重要問題，並積極輔導國內產業進行技術提升，做出區隔化、差異化的商品，增加產業多元性以降低「紅色供應鏈」對台之影響，特此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中國大陸啟動 2025 年製造強國計畫後，規劃在中國的「紅色供應鏈」，其中半導體供應鏈部分要花 10 年投資 3 兆台幣發展，直接影響台灣電子大廠，如群創光電總經理王志超、友達董事長彭双浪等多位產業界人士皆對此發布警訊。
- 二、在中國逐步收回生產主導權之際，台灣廠商若不尋求產業轉型，以技術提升方式做出區隔化、差異化的商品，勢必受到「紅潮」的嚴重影響。
- 三、經濟部應主動了解「紅色供應鏈」對台之影響，對受到影響的在陸台商提供技術輔導，加強我國產業的多元性，降低「紅潮」對台灣產業的打擊。

(九十七) 本院王委員惠美，鑒於日前出現以自動販賣機販賣隱形眼鏡，此固有利於消費者採購之便，惟隱形眼鏡為第二等級或第三等級之醫療器材，且緊貼於眼球，須先經專業人員檢查並驗光，如配戴不當，嚴重時可能會造成角膜潰瘍影響視力，甚至失明。為維護消費者權益，政府應進行調查如認為確有損害消費者之虞者，應命其限期改善，必要時應命企業經營者立即停止該商品之經銷或服務之提供，或採取其他必要措施，以充分保障國人健康，為此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日前台中一中商圈出現一台隱形眼鏡投幣販賣機，投下一百元就掉出一盒十片裝日拋彩色片，引起許多學生及年輕女性購買。據瞭解亞太市場隱形眼鏡的商機一年約高達 200 億元，業者以販賣機型式販售隱形眼鏡，不但可省下店面租金，亦可減少人力成本，此將有助於業者成功搶食隱形眼鏡這塊大餅。
- 二、自動販賣機販賣隱形眼鏡，固有利於消費者採購之便，惟隱形眼鏡為長時間覆蓋於角膜之產品，如未注意隱形眼鏡之使用習慣，可能會造成角膜潰瘍、角膜炎（含感染性角膜炎）、結膜炎（含巨大乳突性結膜炎）、虹彩炎等傷害，嚴重者還可能導致失明，故在選購隱

形眼鏡前，應先經專業人員檢查並驗光，選購產品時，需認明產品是否有衛生福利部核准之許可證字號，並依據說明書正確使用，以保障眼睛健康。

三、依據消費者保護法第 33 條及第 36 條規定，直轄市或縣（市）政府應進行調查，如認為確有損害消費者之虞者，應命其限期改善，必要時並得命企業經營者立即停止該商品之經銷或服務之提供，或採取其他必要措施。

四、為維護消費者權益，政府應進行調查，如認為確有損害消費者之虞者，應命其限期改善，必要時應命企業經營者立即停止該商品之經銷或服務之提供，或採取其他必要措施，以充分保障國人健康。

（九十八）本院林委員國正，有鑒近日社會廣泛討論之北投女童割喉案等隨機殺人之司法案件，突顯法務部、司法院未妥速偵查、審判以回應社會期待，造成社會對司法之信賴連年低靡不振，為提振台灣社會對司法之信賴，維護司法審判之公正、合法、迅速，本席要求司法院與法務部就相類案件妥速偵查、審判，以示政府使司法正義及時實現之決心。另為避免憾事再生，本席要求法務部、勞動部、衛福部、教育部等各相關部會立即檢討、改進各相關政策、規範，以求根本上解決問題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一、近八年來，台灣共發生六起震驚社會的隨機殺人事件，倘若將這些隨機殺人事件一併整體性的觀察，可以明顯發現，台灣社會、國家，正面臨相當嚴峻的挑戰，我們不能用粗糙而漠視的方式來探討此類案件背後根本性的問題。

二、「遲來的正義，非正義」，依據相關報告，我國司法信任度連年遭受超過七成以上之民眾質疑，倘若民眾對司法運作存有如此大的疑慮，勢必降低民眾對法規範之信賴與守法意願，而妥速審判，不但有助法官維持連續、一貫的心證立場，提升判決品質，亦能有效回復社會大眾因刑事案件而破壞的法和平性，故本席要求司法院及法務部就司法案件，特別是重大破壞法秩序的刑事司法案件〈如隨機殺人等案件〉妥速偵查、審判，以增進司法之品質、效能，挽回人民對司法之信賴。

三、「法律，只是道德的最後防線，刑事司法尤甚之」，因此除要求法務部與司法院本於職權就司法案件妥速偵查、審判外，更重要的是尋求在根本上解決問題，或許應由我們國家的教育制度、社會環境與結構以及國家的整體政策切入，思考如此喪心病狂的司法案件是如何發生的，藉由學校與社福機構等系統的協助，在犯罪者產生前弭平問題於無形。

四、因此，本席要求法務部、勞動部、衛服部、教育部等相關部會，重新審視所有相關兒童保